

证券代码：874505

证券简称：樱桃谷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凯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6 人，董事丁丁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财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代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事项做出相关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承诺》

（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46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司招股说明书》的有关规定要求，拟定了《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对此预案做出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出具虚假陈述的赔偿措施及股份回购出具承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充分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草拟了《关于虚假陈述的赔偿措施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虚假陈述的赔偿措施及股份回购的承诺》（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行为规范出具承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充分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拟就行为规范事项做出承诺。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股东信息披露出具承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充分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拟就股东信息披露事项做出承诺。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出具承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及《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做出相关承诺。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出具承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需出具相关事项的承诺函，并就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做出相关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的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所处环境，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系统与沟通和内部监督几个方面，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进行了总结以及自我评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和《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管理层编制了 2022-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审核、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报表，并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5-020）和《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组织编制了《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组织编制了《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

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提请对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交易内容、交易金额予以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公司内部制度规定，公司聘请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对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进行分析、总结，拟定了《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从公司成长性及股东利益考虑，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和 2023 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和《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和 2023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5-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侯青海、郝志娜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以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

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2.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